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浦辰瑞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海浦辰瑞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辰瑞铂”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审计报告被出具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是
2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3	其他	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上海浦辰瑞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由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2024 年 5 月 9 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嘉捷（上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申请，受理对本公司破产清算一案。2024 年 5 月 14 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管理人。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次债权人管理会议，通过《财产管理方案》、《采取非现场方式召开债权人会议及表决的方案》两项方案，另《财产变价方案》未通过。202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经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同意进入重整程序，截止报告日重整方案及



计划尚未提交债权人会议批准通过。基于浦辰瑞铂公司已处于停止经营状态，2024 年度浦辰瑞铂公司财务报表应以非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编制基础采用清算价值基础编制，公司的资产计量基础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负债计量基础按照其预计的结算金额计量。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报告显示，截至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91,532,041.42 元，实收股本53,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3、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报告显示，截至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21,045,814.21 元。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证券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浦辰瑞铂将于 2024 年年报披露后次两个交易日被实行风险警示。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浦辰瑞铂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及经营状况，督导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存在的上述风险，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浦辰瑞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

